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18-075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2月5日(周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5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4日15:00至2018年12月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第一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 现场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张冬梅女士

(五)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9日(周四)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的总体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8人,代表股份189,744,76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1.227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4人,代表股份189,720,76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1.223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4,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39%。

2、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共17人,代表股份17,899,35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945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17,875,35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941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4,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3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提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89,744,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7,899,2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4%;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谦彧律师事务所曲光杰、朱文会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谦彧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2018-047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和议案等材料已于2018年11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各位监事,会议于2018年12月5日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诺德中心11号楼4307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恩国主持,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余赞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18年度相关类别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2018年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租及其他服务类别形成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6,100万元;增加公司2018年与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除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类别形成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400万元。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铁工服处置中铁36、160、161、249号盾构机的议案》。同意中铁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不低于10,000万元(含税)出售中铁36、160、161、249号盾构机。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2018-048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和议案等材料已于2018年11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会议于2018年12月5日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诺德中心11号楼4307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委托出席董事1名,独立董事杨华勇因事请假,委托独立董事金盛华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易铁军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余赞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18年度相关类别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2018年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租及其他服务类别形成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6,100万元;增加公司2018年与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除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类别形成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400万元。由于本次增加2018年度相关类别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构成关联交易,董事沈平为关联董事,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平安银行等三家金融机构办理授信并开展各类信贷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平安银行等三家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项下,办理银行授信范围内允许办理的各类信贷业务,具体信贷业务及金额将根据公司业务实际需求确定。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中铁宝桥以增资形式对中铁宝桥汕头公司进行新建打砂涂装生产设施项目投资的议案》。同意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以增资形式对中铁宝桥(汕头)钢结构有限公司进行新建打砂涂装生产设施项目投资,投资金额不超过2600万元。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铁工服出售中铁36、160、161、249号盾构机的议案》。同意中铁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不低于10,000万元(含税)出售中铁36、160、161、249号盾构机。由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董事沈平为关联董事,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中铁山桥出售所属原能源楼、31#单身楼及土地的议案》。同意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出售所属原能源楼、31#单身楼及土地,出售价格不低于评估价值283.34万元。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603506 证券简称:南都物业 公告编号:2018-054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2018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18年5月11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额度的基础上,拟增加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8,000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并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31日、2018年4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8-023)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购买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1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信托中天系列单一资金信托项目184号单一资金信托	单一资金信托	12,000	8.5%	2018.4.13	2019.4.13	尚未赎回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开元支行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工银理财·浙江共赢3号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2018年第29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5.10%	2018.5.28	2018.12.3	已赎回
3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400	5.52%	2018.6.7	2018.12.5	已赎回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支行	浙江乐勤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A款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	4.8%	2018.6.7	2018.12.6	尚未赎回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	上海宋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周期91天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4.4%	2018.9.25	2018.12.24	尚未赎回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与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理财合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8,4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400	2018.12.6	2019.6.17	5.40%

本次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且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公司选择的是低风险、稳健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财务管理中心建立投资产品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含本次)为22,000万元。

特此公告。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6日

永赢宏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宏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宏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7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2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永赢宏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宏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永赢宏益债券A	永赢宏益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6707	006708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8]1876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8年11月27日至2018年12月3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8年12月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28	0	0
份额类别		永赢宏益债券A	永赢宏益债券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00,002,195.71	180.00	200,002,375.71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0.24	0.00	0.24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0,002,195.71	180.00	200,002,375.71
	利息结转的份额	0.24	0	0.24
	合计	200,002,195.96	180.00	200,002,375.9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328	0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268.38	100.00	368.38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55.56%	0.00%
募集期间揽佣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8年12月6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开始办理。在确定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到销售机构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热线021-51690111或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阳光人寿为代销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人寿")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12月7日起,本公司新增阳光人寿为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并参与其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1	000083	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2	000122	汇添富实业债债券A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3	000123	汇添富实业债债券C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4	000173	汇添富美丽30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5	000174	汇添富高息债债券A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6	000175	汇添富高息债债券C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7	000248	汇添富中证主要消费ETF联接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8	000696	汇添富添通货币A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9	000368	汇添富FTSE100定中指数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10	000396	汇添富安心中国债券A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11	000396	汇添富安心中国债券C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12	000406	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A	否	否	汇添富基金
13	000407	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C	否	否	汇添富基金
14	000696	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15	000697	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16	000925	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17	001050	汇添富成长多因子量化策略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18	001417	汇添富医疗服务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19	001490	汇添富国企创新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20	001541	汇添富民营新动力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21	001668	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混合(QDII)人民币	否	是	汇添富基金
22	001685	汇添富P港医新价值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23	001725	汇添富高端制造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24	001726	汇添富新兴消费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25	001816	汇添富新睿精选混合A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26	002164	汇添富新睿精选混合C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27	002419	汇添富盈安保本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28	002420	汇添富盈鑫保本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29	002959	汇添富盈稳保本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30	003189	汇添富保鑫保本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31	003194	上海国金EPS获益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32	004270	汇添富民丰回报混合A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33	004271	汇添富民丰回报混合C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34	004419	汇添富美元债债券(QDII)人民币A	否	是	汇添富基金
35	004420	汇添富美元债债券(QDII)人民币C	否	是	汇添富基金
36	004424	汇添富文体娱乐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37	004774	汇添富福百祥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38	004827	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人民币	否	是	汇添富基金
39	004946	汇添富新回报混合A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40	004947	汇添富新回报混合C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41	006228	汇添富股通专注成长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42	006351	汇添富行业整合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43	006504	汇添富P港深大盘价值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44	006530	汇添富价值多因子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45	006802	汇添富智能制造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46	006113	汇添富创新医药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47	006308	汇添富全球消费混合(QDII)人民币A	否	是	汇添富基金
48	006309	汇添富全球消费混合(QDII)人民币C	否	是	汇添富基金
49	470006	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50	470007	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51	470008	汇添富策略回报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52	470009	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53	470010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A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54	470011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C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55	470018	汇添富双利债券A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56	000692	汇添富双利债券C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57	470021	汇添富优选回报混合A	否	否	汇添富基金
58	002418	汇添富优选回报混合C	否	否	汇添富基金
59	470028	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60	470068	汇添富可转换债券A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61	470069	汇添富可转换债券C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62	470098	汇添富逆向投资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63	470088	汇添富沪港深价值精选混合(QDII)	否	是	汇添富基金

自2018年12月7日起,投资人可通过阳光人寿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阳光人寿的规定为准。

二、费率优惠内容

申购费率优惠	定投费率优惠
4折	4折

三、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上述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申购及定投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及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阳光人寿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代销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代销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份额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转换。

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但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添富通货币基金A类份额不足0.01份,其他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4、投资者在阳光人寿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100元人民币(含定投申购费)。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0

网站:fund.sinosig.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8-9918

网址: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6日

关于汇添富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通过网上直销认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汇添富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简称:汇添富养老2030三年持有混合(FOF);基金代码:006763;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发行期为2018年12月10日至2018年12月25日。为了优化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体验,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现金宝"(trade.99fund.com)或移动客户端"现金宝"App认购本基金实施0.1折优惠费率。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6日

汇添富经典成长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经典成长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经典成长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501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2月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经典成长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402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18年9月6日至2018年11月30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8年12月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9,448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70,038,761.68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394,226.2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770,038,761.68
	利息结转的份额	394,090.33
	合计	770,432,852.01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2,760,391.24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36%
募集期间揽佣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8年12月6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0万份以上。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8-068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拟向刘飞、文锋、胡齐琛、郭宏榆等四名自然人(以下简称"受让方")转让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能电子"或"标的公司")合计273.97万元认缴注册资本(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股权转让"),因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注册资本尚未实缴,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零;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中煤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巨圣投资有限公司为推动本公司战略转型,于2017年3月3日完成了对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的收购。根据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的约定,本公司拥有在条件具备情况下对亿能电子进行整合的优先权利。相关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16年10月21日披露的《创力集团关于收到控股股东收购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股权事宜通知函暨股票复牌的公告》,于2017年3月7日披露的《创力集团关于控股股东中煤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以人民币9,000万元认购亿能电子新增493.15万元注册资本,相关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18年5月19日披露的《创力集团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完成认缴219.18万元注册资本(对应出资金额4,000万元),尚未完成认缴273.97万元注册资本(对应出资金额5,000万元)。

由于今年宏观环境和新能源汽车行业因素的较大影响,亿能电子主动优化业务结构、选择优质客户、控制经营风险,加之亿能电子研发支出较高,短期经营业绩低于预期,同时本公司煤机主营业务增长较快、矿山工程业务开始布局,相关投资及运营资金需求加大,结合亿能电子和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并考虑亿能电子管理团队的诉求,为适当降低本公司持有亿能电子的股权比例,同时减少本公司资金支出压力,本公司拟以0元价格向刘飞、文锋、胡齐琛、郭宏榆等四名亿能电子管理团队成员转让本公司对亿能电子尚未实缴的273.97万注册资本。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亿能电子的股权比例由7.912%降低到3.516%。

2018年1-11月,亿能电子实现营业收入4.89亿元,交付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BMS)65,498套,交付新能源汽车电池系统(PACK)3,072套,交付动车组电池系统529套,签订无人码头自动牵引车(AGV)电池系统45套,主要用户包括江淮汽车、江铃汽车、长城汽车、宇通客车、新特汽车、小鹏汽车、中国中车、青岛港等。截至目前,亿能电子研发人员超过180人,专利技术超过300项,2018年1-11月的研发支出超过3,650万元。

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刘飞,男,1968年生,中国国籍,住所为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园岭东街,2006年至今历任亿能电子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亿能电子董事。

2、文锋,男,1980年生,中国国籍,北京交通大学电气工程专业博士,北京理工大学车辆与机械工程专业博士后,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西八间房北里,2010年至今历任亿能电子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亿能电子董事。

3、胡齐琛,男,1979年生,中国国籍,住所为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惠沙堤二路,2012年至今任亿能电子财务总监。

4、郭宏榆,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北京交通大学电气工程专业博士,住所为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流星花园,2016年至今任亿能电子技术中心总工程师,2016年至今任亿能电子监事。

刘飞、文锋、胡齐琛、郭宏榆等四名自然人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华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6,233.02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786484835 5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56号小区三期厂房

成立日期:2006年04月20日

营业期限:2006年04月20日至2026年04月18日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锂离子电池、电池管理系统、电池管理软件、新型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充电器、充电机、电池系统、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8年11月30日,亿能电子资产总额为109,965.95万元,负债总额为68,575.83万元,所有者权益为41,390.12万元;2017年1-12月、2018年1-11月营业收入分别为46,005.39万元、48,884.45万元,净利润分别为270.69万元、503.46万元。以上数据为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本次交易前后,亿能电子的股权结构为: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上海巨圣投资有限公司	65.777%	65.777%
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	18.762%	18.762%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12%	3.516%
惠州市和创软件开发中心(普通合伙)	3.378%	3.378%
刘飞	2.086%	4.283%
文锋	1.251%	2.570%
胡齐琛	0.417%	0.857%
郭宏榆	0.417%	0.857%
合计	100%	100%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涉及签署的协议为《股权转让合同》(以下简称"协议"),主要内容为:

(一)协议主体

1、甲方(或称"转让方"):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创力集团")

住所: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崧复路1568号

法定代表人:石华辉

2、乙方(合称"受让方"):

受让方1:刘飞(身份证号码:610102********2359)

受让方2:文锋(身份证号码:510121********3879)

受让方3:胡齐琛(身份证号码:522725********5215)

受让方4:郭宏榆(身份证号码:445122********0613)

(二)协议主要内容

1、转让方同意将所持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合计4.395%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273.97万元,对应应出资金额5,000万元,以0元价格转让给受让方,其中刘飞受让认缴注册资本136.985万元(对应应出资金额2,500万元),文锋受让认缴注册资本82.191万元(对应应出资金额1,500万元),胡齐琛受让认缴注册资本27.397万元(对应应出资金额500万元),郭宏榆受让认缴注册资本27.397万元(对应应出资金额500万元)。

2、转让方保证所转让给受让方的股权,是转让方合法拥有的股权,转让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转让方保证对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抵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

3、转让方转让其股权后,其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权转让而转由受让方享有与承担。

4、受让方承认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章程,保证按章程规定履行义务和责任。

5、与合同有效性、履行、违约及解除等有关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今年宏观环